

证券代码：000632

证券简称：三木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36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《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直接提交股东会进行表决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本次董事薪酬方案适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止。

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适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止。

三、2026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（一）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税前 9.6 万元/年，按月发放。

（二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

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，不单独发放董事津贴，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

1、基本工资+绩效薪酬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，由基本工资+绩效薪酬+福利津贴组成：基本工资主要根据内部职级、工作岗位、个人从业背景、工作技能及个人综合素质等因素，结合公司目前的盈利状况确定区间范围；绩效薪酬是根据公司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绩效情况确定，其中，

董事、高管的基本工资、绩效工资占其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0%、50%。

具体如下表（单位：万元）：

姓名	职位	年度基本工资	绩效薪酬（上限）
朱敏	董事长	72	72
林向辉	总裁	72	72
蔡钦铭	董事、副总裁	61.95	61.95
陈延源	职工董事、总裁助理	50	50
江晓华	财务总监	59	59
吴森阳	董事会秘书	40	40

2、福利津贴：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为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（含基本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、生育保险、基本医疗保险）及住房公积金。缴费基数及比例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根据公司《通讯补贴管理办法》《员工福利管理办法》，按员工内部职级对应发放的工作餐、通讯补贴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